## 深圳海事局 15241101 期海船船员适任理论考试计划

专业 日期 科目		驾驶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
第一天 (11月13日)	上午	航海学	船舶辅机
	下午	航海英语	轮机英语
第二天 (11月14日)	上午	船舶管理	主推进动力装置/船舶动力装置
	下午	船舶结构与货运	船舶管理
第三天 (11月15日)	上午	船舶操纵与避碰	船舶电气与自动化
	下午	备用	

## 备注:

- 1.报名。单位申办人员或船员须登录中国海事局官方网站,进入综合服务平台,进行相关业务申报操作。本期考试仅接受理论补考申请,考试需网上申报。申报以驾驶补考及轮机补考 2 种类别申请(不区分航区、等级和职务),申报时只选择要考试的科目,实际考试安排以准考证为准。本期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700 时。
- 2.缴费。补考网上申报后无需再提交书面材料,但应于2024年10月29日1730时前完成缴费,否则视为放弃。本期考试名额有限,禁止考生申报后不缴费占用考试名额的不良行为。
- 3.准考证打印。考务完成后(以短信通知为准)不再接受考试的退考申请,请考生谨慎报名,避免资源浪费。考生可在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,需要海事机构打印准考证的,以单位报名的由单位申办员统一申领;个人报名的原则上由本人领取,需委托他人领取的需提供委托书和考生身份证,受托人一次只可接受一个考生委托。
- **4.现场缴费和领取准考证地址**。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2031 号深圳海事局政务中心,联系电话: 0755-83797009。
- 5.考试地址。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大厦 2 楼深圳海事局船员考试中心,联系电话: 0755-27776607。
- 6.考试要求。考生应携带本人准考证、身份证、笔等考试必需用品进入考场并 摆放在考试操作台上(考试系统配有计算器,禁止携带计算器入场),严禁将手机、 其他电子产品、考试资料、箱包等物品带入考场(考生携带的手机、其他电子产品、 考试资料、箱包等物品可存放在候考区自助储物柜内);进入考场后请按照准考证 上的座位号就坐,并遵守考场纪律。
  - 7.成绩查询。考试成绩可自行在海事协同管理平台查询。